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8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有关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

2018年8月2日，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协议书。有关协议的主要条款详情如下：

一、结构性存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产品名称：渤海银行【S1891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147天

产品规模：人民币20,000万元

预计年收益率：4.5%

产品起息日：2018年8月2日

产品结息日：2018年12月27日

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渤海银行无关联关系。

合同的生效条款：本合同的签署，应由客户加盖单位公章，并经银行签署后生效。

合同有效期至客户与银行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为止。

二、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投资规模	产品起息日	产品收益	说明
渤海银行【S1891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渤海银行	20,000	2018年8月2日	/	未到期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SZ01341	招商银行	60,000	2018年4月26日	/	未到期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SZ00933	招商银行	60,000	2017年10月26日	1,374.61	已于2018年4月25日到期

三、备查文件

渤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